

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2月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1年2月5日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现场会议设在北京中水大厦6层会议室；网络会议采用小鱼易连会议系统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8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宗文峰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1. 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同意票8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《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. 审议《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本议案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4. 审议《2020 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. 审议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定，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-2,907 万元，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-19,951 万元。根据深交所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—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董事会提议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 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. 审议《高管人员 2020 年年度报酬》。

本议案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8. 审议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本议案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9. 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. 审议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日期另行公告。

本议案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6 日